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已于2019年11月2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（2019）2477号文核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0亿元（含4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。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（含 15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，附第 3 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和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。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，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，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。

2021 年 4 月 26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利率询价区间为 3.00%-4.00%。根据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21 粤电 02，债券代码 149418）票面利率为 3.5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21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（公章）

2021年4月26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公章）

2021年4月26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1年4月26日